

郁南县蔡朝焜纪念中学
校园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设计

采
购
需
求
书

采购单位：郁南县蔡朝焜纪念中学

日期：2026 年 3 月

采购需求书

一、项目概况

项目名称：郁南县蔡朝焜纪念中学校园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设计

(1) 项目建设地点：郁南县蔡朝焜纪念中学校园内（广东省云浮市郁南县都城镇城中路 237 号）

(2)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：

对校园内现有排水系统进行雨污分流改造，主要包括：

- 排水管道约 900 米，污水管约 580 米 ；
- 配套建设检查井、雨水口、化粪池等附属设施；
- 实现雨水与污水分开收集、分开排放，接入市政雨污管网；
- 对改造区域路面及绿化进行恢复。

(3) 采购人：郁南县蔡朝焜纪念中学

(4) 地址：广东省云浮市郁南县都城镇城中路 237 号

(5) 联系人及电话：13826764798

二、中介服务机构要求

(1)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，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，并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。

(2) 资质要求：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，或市政行业（排水工程）专业乙级（或以上）资质。

(3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，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要求。

(4)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（响应）。投标人必须以独立

法人身份参与，确保能够独立承担本项目全部服务内容和责任。

(5) 有无回避情况：无。

三、服务内容和要求（包括但不限于）

(1) 服务内容：提供校园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设计服务。包括但不限于：

- 现场踏勘、现状排水系统调查；
- 初步设计、施工图设计；
- 施工阶段的技术交底、设计变更、现场配合及竣工验收配合等

后续服务。

(2) 中介服务机构应按国家现行技术规范、标准、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任务要求，进行工程设计工作，按合同约定的进度提交设计成果（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）。

四、合同履行相关

(1) 履行时间：按合同约定时间执行。

(2) 履行地点：郁南县蔡朝焜纪念中学校园内。

五、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

(1)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

(2) 报价方式：按概算审核书的工程设计费收取下浮（下浮率8%至12%）。

(3) 计价标准：工程设计费根据《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服务成本取费导则（2024版）》及相关规定进行计费，最终结算费用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六、服务时间

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以合同约定为准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
七、验收

(1)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

(2) 验收程序：验收方式由采购人自行验收。

(3) 验收标准：符合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》等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，以及行业相关规范技术标准、本项目设计任务要求。

(4)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具体按合同约定履行。

八、结算方式

具体按合同约定履行。

九、违约责任

具体按合同约定履行。

十、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

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通过向云浮市郁南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郁南县蔡朝焜纪念中学

2026 年 3 月